

破“内卷”需用好法治之钥

魏哲哲

当前,破解“内卷式”竞争是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中的一个重要课题。两个案例,给人启示。

一个关于强保护。

吉某车企下属公司40名高管及技术人员先后“跳槽”至另一家车企,这家车企在没有技术积累或合法技术来源的情况下,利用吉某车企的底盘零部件图纸技术,短期内推出某系列型号电动汽车,令吉某车企遭受巨大损失。

有计划有组织“挖人”、攫取他人竞争优势的恶性竞争如何惩治?最高人民法院适用2倍惩罚性赔偿,判决侵权人赔偿吉某车企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合计约6.4亿元,创我国知识产权侵权诉讼判赔数额历史新高。这一裁判为行业公平竞争划出红线,也为新能源汽车长足发展提供法治引领。

强保护才能激励创新创造。以法治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,才能更好破除“内卷”。

一个关于强信心。

江苏一家机械科技公司先后被竞争对手3次提起专利侵权诉讼,在前两次胜诉的情况下,对方在该公司申请上市时,发起第三次诉讼,企图

通过诉讼破坏企业商誉、阻断其发展进程。该公司负责人决定应诉,并提出反诉。

对于恶意诉讼,守规矩的企业会吃亏吗?不会!最终,竞争对手的诉讼请求被法院驳回,被判刊登声明消除影响,并赔偿该公司合理开支40万元。这家机械科技公司负责人直言,“法治不会让老实人吃亏”“前两次应诉的底气源于技术,第三次的底气更多源于法治”。

法治有保障,经营主体就有信心。以法治为守规矩的经营主体“撑腰”,同样是整治“内卷式”竞争的内在要求。

分析“内卷式”竞争成因,因素纷繁复杂,创新不足、不正当竞争等不可忽视。这就要求执法司法机关立足激励创新和维护市场公平竞争,以法治方式和手段明边界、立规矩、强保障。两个案例,生动印证:法治既是抵御不正当竞争的“防火墙”,也是企业安心发展的“定心丸”,是破解“内卷式”竞争的重要手段。

用好法治之钥破“内卷”,需以严格公正执法司法划出公平竞争底线。

看执法。不久前,市场监管总局发布2025年综合整治“内卷式”竞争十大典型案例。针对“内卷式”竞争较为突出的重点领域加大执法力度,突出“严”

的基调,有效强化了执法威慑。

看司法。人民法院通过司法审判,为竞争行为划定司法“红绿灯”界限,有效打击知识产权侵权行为,促进市场竞争从低质低价竞争向高质量竞争和创新竞争转变。

从实践来看,唯有执法必严、公正司法,才能引导企业走出恶性竞争泥潭,以公平竞争促进创新发展。

用好法治之钥破“内卷”,需加大规模供给和引领。

当下,随着平台经济、数字经济发展,人工智能、数据权益保护等领域出现很多新挑战。例如,某短视频平台的“变身漫画特效”,其人工智能模型结构和参数被其他公司直接使用,如何追责?有公司非法爬取海量数据、使用搬家软件“盗图抄店”,如何规制?

这些都是新类型不正当竞争案件。及时通过完善立法、明晰司法裁判规则等予以回应,才能让规则成为引领行业健康发展、维护新兴领域市场竞争秩序的“风向标”。

法治是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内在要求和重要保障。用好法治之钥,破除“内卷”困局,必能让市场活力充分迸发,让新质生产力加速成长,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。

有“说”无类 前提是敬畏

邹翔

前阵子,有个网络红人在访谈中说起对《道德经》的理解,受到关注。网红引用经典、解说经典惹争议,类似事例近来不少,启人思考:网红是否适合说经典?

孔子说,“有教无类”。早在数千年前,教育不分高低贵贱、对哪类人都一视同仁的观念就已产生。如今,随着时代发展、技术进步,人人都有麦克风,每个人都能成为内容生产者、文化传播者,更为有“说”无类提供了条件。

阳春白雪与下里巴人,自古雅俗共赏或雅俗各赏,皆无不可。自媒体时代,二者更可以各美其美、美美与共。高深的知识、难啃的大部头,借助网络红人之口触达更广泛的受众,文化经典走进更多人的日常、在传承中焕发新生,这点人们都乐见其成。

不仅可“说”,还鼓励、推崇创作。农村奶奶在“身边写作大赛”摘得“评委大奖”,田埂上的农妇把麦粒“嚼出诗歌的滋味”,车间工人用诗歌讲述工厂故事,人人能创作、能发表、能被看见的新大众文艺浪潮奔涌,正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。

但正如文艺要通俗,决不能庸俗、低俗、媚俗,每个人都可以分享自身对经典、对文化的感受和生命体验,前提是要有一颗敬畏之心,不能瞎说、胡说、乱说。

“秉持敬畏历史、热爱文化之心”,多问对不对、为什么,方能求得更多文化真义。

比如“人不为己,天诛地灭”这句俗语流传甚广,在如何理解上却存在差别。有人把“为己”直观理解成“为了自己”,读出的是为私自利的辩护。但若理解成“修己”“修养”自身,可以打开更广阔的解读空间。

结合孟子的“四端说”——“无恻隐之心,非人也;无羞恶之心,非人也;无辞让之心,非人也;无是非之心,非人也”——能领悟到,生而为人,就当不断修养身心,否则怎容于天地?这样的文化传承更有裨益。

又如,对《论语》开篇首句“学而时习之,不亦说乎”,不同的人的理解上有深浅。倘若在“温习”的基础上进一步理解为“实践”——把知识学问付诸实践,不断结合实际加深理解,这应该更能让人产生愉悦的感受,也与儒家的知行观更相契合。

再结合后两句“有朋自远方来,不亦乐乎?人不知而不愠,不亦君子乎”,与《论语》全篇贯通起来解读,恐怕我们的感悟就会更深,收获就会更多。

“敬畏历史、敬畏优秀传统文化”,用心体悟、赓续传承,才能更好领略语言文化之美、感悟经典之厚重博大。

有刚学中文的外国友人觉得,中国人将水煮沸形容为“水开了”很浪漫。细细咂摸,不断向外翻涌的沸水不正像花朵盛开?短短三个字,美感十足。小吃“春卷”,就像把春天卷进去,命名充满诗意。还有“调羹”二字,能让人立马联想到拨动勺子、调制羹汤的画面。日常生活中看似寻常的词汇,承载着独特的韵味和魅力。

我们的文化、经典是美的,是有尊严的,必须倍加呵护、悉心守护。正因此,对经典的颠覆性篡改、魔性解构与低俗化改编,成为前不久相关部门专项治理、重点清理的对象。针对互联网“黑话烂梗”泛滥势头,网络平台开展不规范用语现象整治,态度也十分明确。

有人“说文解字”——“敬”的古文字字形像一个人弯腰拱手、微微低头,“畏”则似一个人手持棍棒、想跑又不敢跑——进而从这一字形组合中悟出,“敬畏”就是对天地万物、对人间规矩守着一份分寸感、存有一份清醒感,知道什么该做、什么碰不得。这样的感悟是有益的。

而诸如对《红楼梦》进行不知所云的牵强附会,借“考据”之名炮制“英语起源于中国”等谬论,根源在于对文化少了一份敬畏心。

文化遗产、文化经典不仅属于我们这一代人,也属于子孙万代。葆有一颗敬畏心,守护好前人留给我们的宝贵财富,就是守住我们的文化根脉,守住我们前行的力量之源。



假期旅客运输量增长

记者2月24日从中国民航局获悉,2026年春节假期,全国民航累计运输旅客2205万人次,假期旅客运输量增长。
新华社 朱慧卿 作

三叶虫化石遭抢挖? 对自然遗产应怀敬畏

关东客

近日,不少网友发布视频,称在山东某地的一座山上挖到了三叶虫化石。随后,这座山头来了不少游客,他们拿着小铲子和螺丝刀敲敲打打。当地镇政府工作人员称,“已经挖走的化石,量不大的话游客可以自己保留,但是不要再来挖了,现在封山了。”

从新闻报道的画面来看,参与者众多,场面热闹,甚至有人攀爬陡坡。这种对古生物化石的热情,反映了公众对自然科学兴趣的提升,但当这种兴趣脱离了理性和法治的轨道,演变成一场无序的掠夺时,其带来的破坏力也是巨大的。

根据《古生物化石保护条例》,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遗存的古生物化石属于国家所有,无论是重点保护还是一

般保护化石,私自发掘、损毁均可能涉嫌违法,即便未达到刑事处罚标准,也应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。更值得警惕的是,无序采挖不仅破坏化石本身,还会导致山体植被损毁、岩石松动,暗藏安全隐患。

这场“化石狂欢”背后的原因值得探讨。一方面,网络传播的碎片化的特点,让相关视频快速出圈,不少网友盲目跟风前往;另一方面,长期以来,地质遗迹保护宣传科普力度不足,许多非知名化石产地又缺乏明确的保护标识,很多人对“化石属于国家”“私自采挖违法”的认知模糊。

无独有偶,内蒙古和林格尔县曾出现大规模盗掘“土龙骨”现象,部分网红化石产地也曾在游客无序采挖下变成乱石堆。这些案例反复提醒我们,古生物化石保护没有旁观者,既需要相关部

门主动作为,也需要每一个公民守住敬畏之心。

新闻中这场“化石热”,虽然以封山而告终,但它提出的问题依然悬而未决:当人们对自然科学的好奇心被点燃时,相关部门如何提供更好的疏导渠道?当珍贵的自然资源面临威胁时,预警机制如何尽可能赶上短视频的传播速度?

当务之急,当地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应对这座山的化石资源进行专业评估,如果确有科研和保护价值,就应依法设立保护区,将其纳入正规管理;如果不具备稀缺性,也可考虑设立科普体验区,引导民众有序进行科学观察。

希望这场闹剧能成为一次全民科普的契机,推动更多人认识到,古生物化石不是用来满足猎奇心的玩物,而是需要我们共同守护的自然遗产。